

证券代码：002482

证券简称：\*ST广田

公告编号：2024-033

##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情况概述

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，2023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,126,750,042.18元，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公司2023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-6,925,288,950.33元，公司实收股本为3,750,962,363.00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，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二、形成原因

（一）营业收入和毛利大幅下降：公司近三年受第一大客户债务违约影响，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，原有部分项目退单，新项目承接受阻，进行中项目履约受限，公司经营无法正常开展；

（二）应收款项大额减值准备的计提：截至重整计划法院批复日，公司对原第一大客户的应收余额占公司总体应收款项约58.39%。公司基于原第一大客户全面债务违约的客观情况，以其历史信用损失情况、当前经营现状和回款情况及对未来状况的预测为基础，评估了不同地区及业务板块对应应收款项的回款损失率，考虑相应应收款项的权重，按照整体77%的坏账比例计提了大额减值准备。

#### 三、应对措施

（一）通过实施重整计划，公司负债规模较报告期初大幅下降，并实现了非

核心资产的剥离，减轻了历史包袱，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得到了根本性改善。公司将全力拓展市场业务，完善体制机制，增强竞争优势。

（二）公司将依托控股股东在建筑板块的业务优势，聚焦建筑装饰主营业务，强化大型建筑装饰工程承接能力，积极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，聚焦承接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、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、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、海洋新城等重点片区以及保障性住房建设装饰工程项目。

（三）2024年以来，公司已恢复了深圳工务署的投标资格，业务承接顺利推进。公司将继续优化工程管理体系建设，用实力打造业务名片，做好项目管理表率，赢得口碑，以“专业、高效、品质、规范”的要求打造业主满意工程，重振品牌信誉，牢牢把好质量安全关。同时，做好项目回款工作，快速推进结决算工作，主动作为，确保项目有利润、有回款。

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#### **四、备查文件**

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七日